

证券代码：600593

证券简称：大连圣亚

公告编号：

2018-045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哈尔滨二期项目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并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标的名称及交易金额：哈尔滨圣亚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5,613.3 万元。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交易概述

(一) 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鉴于目前金融机构监管政策日趋严格，东北区域经济及环境影响，公司结合资本运作多样化，将对项目具体投资方式进行调整。对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项目中，公司尚未投入资金的部分，根据项目的投资进度，可以将项目的部分股权转让给股权投资机构，即战略投资者，由其向项目投入剩余投资金额。

为加快哈尔滨极地馆二期项目建设，合理配置资源，加大资产整合力度，推

进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公司控股孙公司哈尔滨圣亚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系哈尔滨圣亚单独为二期项目设立的公司，以下简称“哈尔滨圣亚旅游”或“甲方”)在完成员工股权激励后拟以增资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哈尔滨优盛美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盛美地”或者“乙方”)和粤丰(深圳)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丰实业”或者“丙方”)。优盛美地和粤丰实业以货币方式合计投资人民币 5,613.3 万元,以每一元出资额 1.32 元的价格认购哈尔滨圣亚旅游本次增资人民币 4,252.5 万元(其中 4,252.5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360.8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其中,优盛美地拟认购本次增资中的 3,307.5 万元人民币出资额,占本次增资后哈尔滨圣亚旅游注册资本的 35%;粤丰实业拟认购本次增资中 945 万元人民币出资额,占本次增资后哈尔滨圣亚旅游注册资本的 10%。

本次增资完成后,哈尔滨圣亚旅游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5,197.5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9,450 万元,增资后的股权结构为:哈尔滨圣亚公司将直接持有哈尔滨圣亚旅游 45%的股权,哈尔滨极地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员工持股平台,以工商核准为准)持有哈尔滨圣亚旅游 10%股权,优盛美地持有哈尔滨圣亚旅游 35%股权,粤丰实业持有哈尔滨圣亚旅游 10%股权。

(二)本次哈尔滨二期项目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并增资事宜已经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七届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增资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增资事宜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战略投资者的基本情况

(一)哈尔滨优盛美地投资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哈尔滨优盛美地投资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99MA18XUKL7P

(3)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4) 法定代表人：李小红

(5)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6) 住所：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城创新创业广场20号楼

(7)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8) 成立时间：2016年05月11日

(9)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对文化旅游产业进行投资；园林绿化工程及设计；环保设备设计；景观设计制作；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旅游服务；娱乐服务；游乐园服务；纪念品开发设计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影视节目制作。

(10) 股权结构：该公司股东为李小红认缴出资5,00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100%。

(11) 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单位：元）

2017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27,230,446.52元，负债总额为0元（经审计）；
2018年6月30日，资产总额为37,439,030.44元，负债总额为0元（未经审计）。

(二) 粤丰（深圳）实业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粤丰（深圳）实业有限公司（已经取得工商登记名称核准，实际以最终取得的工商登记证书为准）

(2) 法定代表人：代克难

(3) 注册资本：1,500万元人民币

(4)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康乐大厦福海阁9A

(5) 股权结构：股东代克难持股51%，股东胡佳馨持股49%。

(6) 主要财务数据：该战略投资者系新成立的公司，尚未开展其他经营业务。

三、本次增资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哈尔滨圣亚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 法定代表人：田力

(3) 注册资本：5,197.5万元人民币（完成员工股权激励后的注册资本）

(4) 住所：哈尔滨市松北区太阳大道3号

(5)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6) 成立时间：2012年06月21日

(7) 经营范围：对旅游产业进行投资（涉及许可经营的项目，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

(8) 本次增资前的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哈尔滨圣亚极地公园有限公司	4,252.50	81.82	货币
哈尔滨极地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945.00	18.18	货币
合计	5,197.50	100.00	货币

(9) 本次增资后的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哈尔滨圣亚极地公园有限公司	4,252.50	45	货币

哈尔滨极地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945.00	10	货币
哈尔滨优盛美地投资有限公司	3,307.5	35	货币
粤丰(深圳)实业有限公司	945.00	10	货币
合计	9,450.00	100	货币

四、本次增资的定价依据

本次增资由哈尔滨圣亚旅游委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8年5月31日为审计、评估基准日,对哈尔滨圣亚旅游的股权价值进行评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哈尔滨圣亚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8]009667号),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8年7月16日出具了哈尔滨圣亚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涉及的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天和资产[2018]评字第30022号)。经评估,哈尔滨圣亚旅游在评估基准日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5,627.85万元。据此,哈尔滨圣亚本次增资价格为每一元出资额1.32元。

五、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加快“哈尔滨极地馆”二期项目建设,形成优势互补、强强联合、共担风险的良好发展态势,甲方决定引入投资人并增加注册资本4,252.5万元(以下简称“本次增资”)。经甲、乙、丙三方友好协商,就本次增资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 增资方案

1.1 甲方本次增加注册资本4,252.5万元,全部由投资人以每1元出资额1.32元的价格认购,其中乙方向甲方出资4,365.9万元,认购甲方本次增资3,307.5

万元；丙方向甲方出资 1,247.4 万元，认购甲方本次增资 945 万元。

1.2 本次增资 投资人共出资 5,613.3 万元认购甲方本次增资 4,252.5 万元，增资款与新增注册资本间的差额 1,360.8 万元计入甲方的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甲方注册资本变更为 9,450 万元。

(二) 出资缴付及工商变更登记

2.1 甲方应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完成股东名册的变更，并办理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2.2 甲方应于投资人后续各期出资足额缴付后三十日内办理完成公司实收资本增加的工商变更登记。

(三) 协议生效

本协议经各方有权审批机关审议通过后，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六、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控股孙公司哈尔滨圣亚旅游在完成员工股权激励后以增资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切实可行的落实了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对哈尔滨二期项目的建设和运营起到积极有效的推动和促进作用。公司通过多样化的投资方式的调整，降低公司项目投资额度，优化资金使用，有效的推动了哈尔滨极地馆二期项目建设进度，加大了公司资源合理配置及资产整合力度，推进公司整体发展战略的实施，符合公司目前经营发展的需要。

特此公告。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